

凝聚力量助发展 不忘初心为职工

——黑龙江省工会第十次代表大会以来工作综述

□孟庆涛 田立莉 张世光

盛夏的黑龙江，草木葱茏，生机勃勃。在这万物生长的美好时节里，黑龙江省工会第十一次代表大会即将隆重召开。

肩负着全省广大职工的重托，600名代表将聚集在一起共同总结龙江工运事业过去几年的发展，共同勾画老工业基地未来5年的工会事业蓝图。

回望过去，黑龙江省工会第十次代表大会以来，在黑龙江省省委、省政府的亲切关怀下，在中华全国总工会的具体指导下，黑龙江省各级工会坚定不移地走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工会发展道路，在服务大局中积极作为，在服务职工中大显身手，在服务基层中奋发有为，推动工运事业蓬勃发展，开创了具有地方特色和时代特征的工会工作新局面！



黑龙江省总工会始终把激发广大职工内生动力，围绕中心服务大局作为一项重要工作。6月20日，黑龙江省人大常委会副主任、省总工会主席朱清文到大庆油田李国龙创新工作室调研职工创新工作

引领全省职工建功立业

黑龙江省工会十大以来，黑龙江省总紧紧围绕省委、省政府中心工作，始终把组织动员广大职工投身经济建设主战场作为首要任务。

2010年以来，围绕全省经济建设重点任务，黑龙江省总工会先后在全省职工中开展了漠大线中俄原油管道工程劳动竞赛、全省公路建设三年决战劳动竞赛、“展主力军风

采，推进龙江发展”600个重点项目建设劳动竞赛等活动。

如果说劳动竞赛的现场展现的是团队的力量，那么岗位练兵、职业技能大赛凸显的就是职工个人的风采。

“十二五”期间，黑龙江省总工会举办了两届全省职工职业技能大赛，选拔出全省优

秀职工选手参加了全国比赛，均取得优异成绩。每年开展岗位练兵活动的企业达到50%以上；开展技能比赛的企业在40%以上，比赛工种达80余个。通过各种竞赛活动，黑龙江全省累计参赛职工达到907.6万人次，选树技能带头人53348人次；组织108958名技能人才(劳模)师徒结对；建立劳模(职工)创新

工作室4062家。

2016年4月28日，黑龙江省总工会在全省庆祝“五一”国际劳动节表彰大会上表彰了来自全省各行各业、各条战线的百名转岗职工创业标兵、百名职工创新标兵、百名民工创业创新标兵，获奖代表受到了省委书记、省长的亲自接见。

黑龙江省工会十大以来，全省涌现出1233名全国和省劳动模范，1600名全国和省五一劳动奖章获得者，525个全国和省五一劳动奖状获得单位。

医风建设的基础工程，使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融入到广大教育和卫生工作者的思想深处，内化为每个人的道德信仰、人生信条和共同价值追求。活动涌现出10个先进集体和20名先进个人，并颁发省五一劳动奖状和奖章。

近年来，“中国梦·劳动美”一直是黑龙江各级工会组织高唱的主旋律，在各种“最美”人物选树活动中，龙江职工崭露头角。

由中央宣传部、中华全国总工会共同组织评选的全国“最美职工”活动中，黑龙江省沾河林业局朱彩萍、中航工业哈飞秦世俊接连入选。2015年，黑龙江省总工会与省委宣传部联合组织开展了“龙江最美人物(职工)”评选活动，曲卫华等10位职工获得“龙江最美人物(职工)”荣誉称号，王光辉等10位职工获得“龙江最美人物(职工)”提名奖。

加强职工思想政治文化建设

黑龙江省总工会始终坚持凝聚职工思想，引领广大职工听党话、跟党走，积极做全面深化改革的参与者、支持者、推动者。

黑龙江省工会十大以来，全省各级工会坚持用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引领职工思想，通过组织广大职工、工会干部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以及每年开展的一项职工主题教育活动，从而把职工的心系在一起，成为全省经济发展的脊梁。

“学习铁人精神、争做铁人式职工”是黑龙江省工会十大确立的六大品牌工作之一。2010年4月起，黑龙江省总工会按照读

铁人精神的书、看《铁人》电影、参观铁人纪念馆、议铁人精神对自己精神追求的启迪、写铁人精神对推进工作的心得体会、做学习铁人精神的时代先锋、树“学做”活动的先进典型这一系列步骤，在全省职工中广泛开展了“学做”活动。该活动每两年评选一次，并推荐其获奖者参与省五一劳动奖章的评选。目前，全省各级工会共评选出1200名“铁人式”职工，1500名“铁人式”职工提名奖。

黑龙江省总工会高度重视职工职业道德建设，以提升“四德”、争做“四好”、寻找“四

美”为工作载体，大力选树职业道德“双十佳”先进典型，全省各级工会共评选表彰职工职业道德建设十佳单位600个，职业道德建设十佳标兵个人650人。

2014年，黑龙江省总工会把目光投向了与人民群众关系密切的教育、医疗两个行业。

同年4月，由黑龙江省教育工会牵头联合省教育厅、省卫生和计划生育委员会组织开展了全省“强师德、树医风、塑形象”活动拉开序幕。

活动开展以来，黑龙江省教育卫生战线把培育和弘扬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作为师德

保持工人阶级的先进性

为全面提高职工队伍整体素质，黑龙江省总工会从2004年开始，省委办公厅和省政府办公厅连续3次印发了《黑龙江省职工素质工程五年规划》，并通过设立职工“读书学习节”，大力加强职工书屋建设，广泛开展技能竞赛等活动，提高职工素质和劳动技能。

特别是黑龙江省工会十大以来，各级工会组织紧紧围绕“素质提升、学历提升、技能提升”不放松，大力提升广大职工的学历水平和高技能人才的比例。共有150万名职工参与职工读书节活动，全省涌现出“读书学习优秀单位”“读书学习优秀项目”“读书学习优秀

个人”等共2000余个，30余万名职工提升了学历层次，14.8万名职工提升了技能水平。全省有23个职工教育培训机构被命名为“全国职工教育培训优秀示范点”。建设全国工会“职工书屋”示范点225个和省级“职工书屋”自建点1767个。

2013年的数据统计显示，黑龙江全省有企业职工639万人，高技能人才仅占技术工人的25.8%，占企业职工总数的4.7%，这与黑龙江省加快发展的需求是不相适应的。

2013年，黑龙江省总工会紧紧抓住这一主要矛盾制定了《2014年~2016年全省工

会组织开展职工职业技能培训规划》。规划确定了3年内全省各级工会组织培训40万名技术工人的总目标，其中，一线劳模中级工比例达到一线劳模的50%，高级工比例达到30%，技师、高级技师比例达到20%。截至今年年底，黑龙江省教育工会将与20所高校联合建立“全省职工技能培训基地”。

农民工培训也是省工会十大以来关注的一个热点。

2014年4月开始，黑龙江省总工会组织全省各级工会全力推进全省“两大平原”现代农业综合配套改革试验职工(农民工)技

能培训及全省职工技能培训工作，并制定下发了《2014年~2020年全省“两大平原”现代农业综合配套改革试验职工(农民工)技能培训规划》。

截至目前，黑龙江省总工会累计投入“两大平原”专项培训资金2000万元，实现全省工会培训“两大平原”现代职工(农民工)和其他各类职工、下岗失业人员23.9万人，获得劳动部门颁发职业技能证书的有2.19万人，培训后就业人数达6.84万人。

黑龙江省总工会利用全省226个工会培训阵地的同时，充分依托高校和职业院校的资源优势，确定了哈工大、东北农业大学、黑龙江八一农垦大学等20所大学和职业技工院校为“全省职工(农民工)技能培训基地”，建立了由200名教师、技师组成的“全省职工技能培训专兼职师资库”。



城市“一帮一”扶贫解困工程是由黑龙江省总工会负责的省委、省政府的一项重点工作。16年来，50余万名党员干部与43.5万名困难职工结成帮扶对子，被帮扶困难职工基本实现脱贫，致富率达20%以上。

夯实基层工会工作基础

打铁还需自身硬！

2013年7月以来，黑龙江省总工会把开展党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作为一项重要的政治任务，高度重视，精心安排，严格按照省委的要求，聚焦“四风”，不走过场。针对查出的“四风”方面的问题，立查立改，建立完善了16项工作制度，形成了为民务实清廉的长效机制，得到了黑龙江省委和总领导的充分肯定。

2015年7月，中央党的群团工作会议召开后，黑龙江省总工会及时向黑龙江省委常委会作了专题汇报。参与起草了《中共黑龙江省委关于加强和改进党的群团工作的实施意见》，提出的17条意见被省委采纳。

同年8月，黑龙江省总工会召开了贯彻中央和省委党的群团工作会议精神专题学习交流会，省总工会领导同志和市(地)总工会、产业工会主席带头撰写学习体会文章，省总工会编印成文集，成为各级工会和工会

干部的辅导教材。

2005年以来，黑龙江省总工会持续推进县区工会标准化建设，县区工会主席同级副职配备、办公条件、工作开展跨越式发展，乡镇(街道)、村(社区)工会建设取得新进展。

目前，黑龙江全省共建立基层工会6.6万个，涵盖单位12.6万个，发展会员754.4万人，人会率达97.7%，其中农民工会员102.1万人，工会干部教育有序开展。省工会干部学院先后被全国总工会命名为“全国职工教育培训优秀示范点”和“工会干部教育示范学校”，全省培训专兼职工会干部3.9万人。

省工会十大以来，全省工会财务、经审、资产监管工作进一步加强，工会经费收管用运行规范，工会资产保值增值。工会女职工工作深入开展，女职工特殊权益得到有效维护。调查研究不断创新，多项成果得到省委、省政府的批示和采纳。工会疗休养、信息化、对外交流工作蓬勃发展。

全面构建和谐劳动关系

黑龙江省工会十大以来，全省各级工会积极参与了一系列涉及职工利益的法律法规政策的制定。

在黑龙江省总工会的努力和配合下，2010年8月13日，黑龙江省第十一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八次会议通过了《黑龙江省集体合同条例》。

2013年，在省总工会的全力推进下，省人大将《黑龙江省工会劳动法律监督条例》列为预备立法项目。目前，地方、产业工会源头参与了470余个涉及职工利益和工会工作的地方法规和政策制定。集体合同、工资集体协商建制率达90%以上。全省已建会企业职业会建制率达93%，厂务公开建制率达92%以上。

为了推动纸面上的法律深入人心，黑龙江省总工会多年来坚持开展了一系列法治宣传月活动，2015年更是被确定为“法治学习培训年”，为贯彻劳动法律法规营造了良好的社会环境，为职工群众和工会干部主动依法科学维权奠定了基础。

厂务公开制度化是黑龙江省各级工会自省工会十大以来在民主管理工作方面的重大变化之一。

2010年初，黑龙江省在全国率先开展厂务公开民主管理示范单位工作。先后下发了《省级厂务公开民主管理示范单位基本标准》和《黑龙江省创建厂务公开民主管理示范单位工作百分考核办法》，连续召开推介会、现场会、工作会议和经验交流会等5次会议，经过几年的不懈努力，全省共选树推广了100个不同类型、不同规模、工作有特点的单位作为省级厂务公开民主管理示范单位，市、县及产业厂务公开民主管理示范单位776家。

为了推进职业会制度的规范化建设，黑龙江省总工会推动相关部门先后于2011年、2012年联合下发了《关于贯彻中纪委等六部门<关于进一步做好职工代表大会民主评议国有企业领导人员工作的意见>》、《关于贯彻<企业民主管理规定>的意见》。

在职工劳动安全保护方面，黑龙江省总工会紧密结合了企业安全生产实际，深入开展了“安康杯”竞赛活动。从安全管理上的创新、创优，到安全制度上的完善、落实，再到安全技术上的革新、攻关，乃至安全意识的提高和安全素质的增强等都纳入到竞赛的内容中。



进车间、到厂房、上塔台、下矿井，黑龙江省各级工会组织始终坚持深入一线，关心关爱职工

提升职工幸福生活指数

黑龙江省总工会始终牵挂着困难职工的所难、所急、所需，从保持传统、积极创新两方面推动职工帮扶工作。

城市“一帮一”扶贫解困工程是由黑龙江省总工会负责的省委、省政府的一项重点工作。各级工会针对困难职工生活、子女就学、过冬燃煤、大病医疗、困难职工及其子女就业和创业急需解决的问题，开展了大型帮扶活动。5年来，送温暖活动共计慰问家庭961540户，筹集资金62750.1639万元。

黑龙江省工会十大以来，省总工会累计争取中央、省级财政帮扶资金4.7亿元，帮扶项目38万个，投入资金19.6亿元，再就业人数达45.2万人，被帮扶困难职工基本实现脱贫，致富率达20%以上。

“送温暖”是工会一项传统活动，自黑龙江省工会十大以来，省总会在总结以往工作经验的基础上，将送温暖活动与帮扶中心的帮扶救助工作和促进就业再就业工作有机结合。各级工会针对困难职工生活、子女就学、过冬燃煤、大病医疗、困难职工及其子女就业和创业急需解决的问题，开展了大型帮扶活动。5年来，送温暖活动共计慰问家庭961540户，筹集资金62750.1639万元。

黑龙江省工会十大以来，省总工会累计争取中央、省级财政帮扶资金4.7亿元，帮扶项目38万个，投入资金19.6亿元，再就业人数达45.2万人，被帮扶困难职工基本实现脱贫，致富率达20%以上。

黑龙江省总工会主动将工会卡服务融入“互联网+”。



大兴安岭地区总工会强化“服务职工在基层”意识，与林区职工共谋转型发展之路

热烈祝贺黑龙江省工会第十一次代表大会召开